

新鄭文史資料

葉選平題



第九輯

政协河南省新郑市委员会

新郑文史资料
宗教会道门专辑

政协新郑市委员会编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

封面题字：叶选平

封面设计：鲁维选

新郑文史资料

第九辑

政协河南省新郑市委员会
新郑市新范公文处理中心印制

2000 月 12 月出版

印数 1—1200 册 字数 120 千字

主 审:鲁维选

副主审:白新治 冯书义

编 辑:岳晓丽 刘彤彬 苏结实 刘振坤

前 言

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江泽民同志最近提出：“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含义：一是信教群众应遵守社会主义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法律保障宗教信仰自由，宗教必须在法律范围内活动；二是宗教活动要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最高利益和民族的整体利益，宗教界人士要爱国、进步，要为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发展多作贡献。”

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正如国家保护其他公民应有的自由权利一样，也必须以避免妨碍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为条件，共同维护国家与集体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同时不信教的群众应当理解信教者的生活要求，要尊重信教群众的宗教感情；宗教组织、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也要以大局、以国家利益为重，不因自己的宗教活动而影响其他群众的正常生产和生活。

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必须区分正常的宗教活动和一些迷信活动的界限。宗教不同于封建迷信，封建

13548109

迷信也不是宗教,严厉打击那些打着宗教旗号、披着宗教外衣,传播封建迷信、散布邪教言论的非法活动分子。我们在编撰此书时,把介绍基本知识作为切入点,目的在于让人们全面了解宗教知识,掌握执行党的政策,解惑释疑,更大范围内团结各界人士,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祖国统一,调动方方面面的积极性。

编 者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

目 录

宗 教

宗教介绍	(1)
佛教	(3)
中国佛教	(4)
道教	(6)
伊斯兰教	(10)
基督教	(13)
天主教	(17)
基督教与天主教的区别	(22)
宗教与迷信的区别	(25)
寺、庙、观、庵、祠堂	
寺、庙、观、庵、祠堂略述	(27)
幽盛寺	(29)
观音寺	(30)
古禅寺	(33)
水月寺	(33)
卧佛寺	(35)
凤台寺	(38)
石洞寺	(40)
石佛寺	(41)

铁佛寺	(44)
欧阳寺	(47)
灵泉寺	(47)
保安寺	(48)
开国寺	(49)
福胜寺	(49)
重兴寺	(50)
崇孝寺	(52)
秋稷寺	(53)
南台寺	(54)
曾坟寺	(55)
荆王古寺	(56)
文庙	(57)
轩辕庙	(57)
裴度庙	(58)
马神庙	(58)
关帝庙	(59)
裴商庙	(59)
城隍庙	(60)
子产庙	(60)
二郎庙	(62)
盟山庙	(64)
霹雳庙	(64)
沙豕庙	(65)
郑庄公庙	(67)

栾相公庙	(68)
太清观	(68)
中阳庵	(69)
宗祠	(70)
神祠	(71)
土地祠	(71)
文昌祠	(71)
先贤祠	(72)
子产祠	(73)
三贤祠	(73)
十贤祠	(74)
清源祠	(78)
名宦祠	(78)
乡贤祠	(81)
节孝祠	(81)
中丞佟祠	(82)
许文正公祠	(82)
高文襄公祠	(84)
太原马侯祠	(84)
景陵夏侯祠	(85)
盖州杨侯祠	(85)
江陵李侯祠	(85)
古田余侯祠	(86)
静海王侯祠	(86)
都宪高公祠	(86)

增福相公祠	(86)
赠少师高公祠	(87)
人物	
道教宗师列子	(88)
佛教禅师普愿	(90)
兴福院名僧性空	(91)
观音寺名僧宋俊	(92)
保安寺名僧文质	(93)
民间敬神习俗	
财神	(94)
门神	(95)
灶神	(96)
鬼神观念产生根源	(97)

会 道 门

会道门产生的背景及根源	(102)
会道门追溯	(107)
会道门之特征	(111)
在新郑境内的会道门	
青帮与洪帮	(114)
红枪会	(119)
天地会	(119)
在理会	(120)
九宫道	(120)
一贯道	(121)

天仙庙道	(122)
新郑“天仙庙道”纪实	(123)
庙道会反冯玉祥的始末	(155)
庙道进城时见闻	(157)
袁光头攻打君赵	(160)
县知事与“踉跄将”孟增恩	(163)
马文德被逼上梁山	(172)
刘致中智斗踉跄将	(175)
我对“踉跄将”(土匪)危害社会残害人民的回忆	(183)

法 轮 功

“法轮功”在新郑发展活动的情况	(187)
邪教的重要特征	(189)

宗 教

宗 教 介 绍

宗教是什么？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力量的形式。”

宗教是社会意识形态之一，上层建筑的一部分。它相信在现实世界之外还存在着超自然、超人间的神秘境界和力量，主宰着自然和社会，因而对之敬畏和崇拜。

宗教是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最初是作为原始人群的自发信仰产生的。原始社会极端低下的生产力使人们在自然面前无能为力。原始人的智力朦胧未开，分不清自然力和人的区别，于是便把支配自己生活的自然力人格化，变成超自然的神灵。随着社会和历史的发展，宗教也不断演变。由最初的自然崇拜发展到精灵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和神灵崇拜；由多种崇拜发展到统驭众神的至上神崇拜以至一神崇拜；由部落宗教（如中国赫哲族、鄂温克族、鄂伦春族的萨满教，藏族早期的苯教南非的布须曼人宗教等）演化为民族宗教（如犹太教、神道教、印度教等）以至世界宗教（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中国的道教在国外也发生了影响。在宗教的发展过程中，陆续出现了由信教者组织成的宗教组织、专职

教务人员和教阶体制。各种宗教还形成了自己的教义信条、神学理论、清规戒律和祭仪制度等,而且日趋复杂多样。历史唯物主义者认为,宗教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是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在阶级社会里,阶级压迫和剥削制度所造成的社会苦难是宗教存在和发展的主要根源。宗教表现被压迫者对现实苦难的叹息,它对人们的精神有麻醉作用。信教者则认为其所信宗教来自神启和人的天性,并且是永恒的。历史上,统治阶级一般都利用宗教作为麻痹人民斗争意志的工具。在古代和中世纪,许多奴隶制国家和封建国家都有强制性的官方宗教。在现代,国教形式仍在某些国家继续存在。另一方面,被压迫者由于传统信仰的束缚和历史条件的限制,也常在宗教的幻想世界中寻求精神上的安慰,甚至有时还利用宗教进行反抗。宗教作为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有它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由于宗教的社会根源和认识将长期存在,只有当实际日常生活的关系,在人们面前表现为人与人之间和人与自然之间极明白而合理的关系,社会力量 and 自然力量对于人们不再是一种异己力量,现实世界的宗教反映才会消失。

我国是一个有多种宗教的国家。在我国,佛教也有二千多年的历史,道教有一千七百多年的历史,伊斯兰教有一千三百多年的历史,天主教和基督教则主要是在鸦片战争之后获得了较大的发展。

我们市和全国一样,是五教俱全的。信教群众在近

些年来有所增加,据不完整的统计约五万人左右。但在人口比例中仅占十分之一左右。

佛 教

信仰崇拜佛祖释迦牟尼及其系列神灵的宗教叫佛教。

佛教是相传公元前六世纪至前五世纪古印度迦毗罗卫国(在今尼泊尔南部提罗拉科特附近)王子悉达多·乔答摩(即释迦牟尼)创立。是当时反婆罗门教思潮之一。基本教义是:把现实人生断定为“无常”、“无我”、“苦”;“苦”的原因即不在超现实的梵天,也不在社会环境,而由每人自身的“惑”、“业”所致。“惑”指贪、瞋、疾等烦恼;“业”指身、口、意等活动。“惑”、“业”为因,造成生死不息之果;根据善恶行为,轮回报应。想摆脱庸苦之路,唯有依经、律、论三藏、修持戒、定、慧三学,彻底转变自己世俗欲望和认识,超出生死轮回范围,达到这种转变的最高目标,叫做“涅槃”或“解脱”。这些说法,包括在“五蕴”、“十二因缘”、“四谛”等最基本的教理之中,成为以后佛教各派教义的基础。反对“婆罗门第一”在因果报应和修行解脱方面主张“四姓平等”,主要受到刹帝利、吠舍种姓的支持而得到传播。随着古印度社会的发展,佛教发展大致分四个历史阶段:前六世纪中叶至前四世纪中叶,释迦牟尼创教及其弟子传承其教说,为原始佛教;从前四世纪中叶,佛教内部由于对教义和戒律产生认识分歧,分裂为许

多教团,后称为十八部或二十部,为部派佛教;一世纪左右开始为大乘佛教(把它以前佛教称为小乘),分为中观学派和瑜伽行派;七世纪以后,大乘一部分派别同婆罗门教混合形成密教。十三世纪初,佛教在印度本土趋于消失,十九世纪后又稍有复兴。它的经典由口头传诵到书写成文,在长时间内逐渐形成各宗派学说,经典繁多,总称为经、律、论三藏。从前三世纪摩揭陀国孔雀王朝阿育王开始。中经二世纪贵霜王朝迦赋色迦王,佛教向古印度境外不断传播,发展为世界性宗教,在许多国家形成各具民族特色的教派。一般说,传入中国大部地区和朝鲜、日本、越南等国的,以大乘佛教为主,称为北传佛教,其经典主要属汉文系统传入中国西藏、内蒙古和蒙古、前苏联西伯利亚等地区的,为北传佛教中的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其经典属藏文系统。传入今斯里兰卡、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以及中国傣族等地区的,以小乘为主,称为南传佛教,其经典属巴利文系统。近代以来,欧美各国也在流传佛教。

中国佛教

中国佛教是佛教北传佛教中心。佛教在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传入中国内地,魏、晋、南北朝时得到发展,隋唐达到鼎盛,形成天台宗、律宗、净土宗、法相宗、华严宗、禅宗、密宗以及三阶教等中国佛教宗派,两宗以后,佛教某些基本教义为儒教所吸收,逐渐衰微,但在

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仍有一定影响(见《三国志·魏志》卷三十注),当时被看作神仙方术的一种。东汉末,汉译大量佛教经典,佛教教义开始同中国传统的伦理和宗教观念相结合,得到传播。主要代表有安世高传译的小乘佛典,支娄迦逊传译的大乘佛教。魏、晋时,佛教般若学受到门阀士族欢迎,同玄学关系密切。至南北朝,佛教广泛传布全国。以宋文帝、梁武帝为代表的南朝各代,普遍把佛教当作“坐致太平”的思想工具,扶持寺院和义学发展;北朝各代虽曾发生北魏太武帝和北周武帝“灭佛”之举,但总的说在资助译经、修建寺院、开凿石窟等方面,仍十分突出。后赵佛图澄、南朝宋慧林,成为僧侣直接参与政治活动之端。佛经的翻译,从西晋竺法护以来得到很大发展,经后秦鸠摩罗什,标志一个新水平,到南朝陈真谛已基本完备大小乘佛教经典的翻译介绍。在此期间,名僧辈出,道安、慧远为发展中国佛教成效卓著;僧肇的般若论、道生的佛性论,影响深远;至于重点宣扬《涅槃经》、《成实论》、《十地经论》、《摄大乘论》、《楞伽经》等经论的各种师说,纷然而起。儒、释、道之间进行长期争论、斗争和互相渗透。隋、唐时期,最高统治集团采取三教并用方针,佛教进入鼎盛时期。寺院经济得到高度发展;译经规模与水平皆高出前代,代表人物玄奘、义净等;佛教理论由依附汉文译经进而建立起多种独立的体系,适应中国情况的礼仪法规也基本完成,从而形成天台宗、律宗、净土宗、法相宗、华严宗、禅宗、密宗以及三阶教等中国宗派,并传到朝鲜、日本和越南。佛教信仰深入民间,佛教

思想影响到哲学、道德、文学、艺术等各个领域。宋代以后,一些主要佛教宗派的基本观点为儒教所吸收,其自身亦日益与儒、道相融合。在西藏地区,唐初的松赞干布提倡佛教,以后逐渐形成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至元初,忽必烈封喇嘛八思巴为帝师,逐步确立政教合一的统治体制。喇嘛教还流传于藏族居住的其它地区和蒙族地区。近代,杨文会创办金陵刻经处和佛教学堂(“祇洹精舍”)。辛亥革命以后,太虚等通过办学和办刊物等,发起“佛教复兴运动”。佛教在中国封建社会意识形态中占有重要地位。中国拥有世界上数量最多、内容完备的佛经和佛教文化史料。从北宋开始,历代都刻印官版或私版《大藏经》,除多种汉文版外,留有藏、蒙、满等文版本。

佛教是公元三世纪末、四世纪初传入我市的。解放时(1948年)在我市仍有一定规模的寺院 27 座,随着时间推移,人为的拆除和自然倒塌者俱多。现在除千户寨乡柿树行的幽盛寺(1999 年 7 月 12 日被市政府以新政文(1999)17 号文件,批准为佛教活动场所)外,还有观音寺镇的观音寺、千户寨乡的古禅寺、辛店镇的水月寺、仍在进行着佛事活动。还有不少原来的寺院,今俱废。

道 教

信仰崇拜老子《道德经》及其“三清”尊神的宗教叫道教。

道教是产生于中国的宗教。渊源于古代的巫术和秦